

证券代码：600273

股票简称：嘉化能源

编号：2018-054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
的事后审核问询函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嘉化能源”）于 2018 年 5 月 2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《关于对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问询函》（上证公函【2018】0423 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问询函》”）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“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：

依据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—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》（以下简称《格式准则第 2 号》）、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，经对你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事后审核，为便于投资者理解，请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。

一、关于公司经营业务

1. 关于蒸汽业务。2017 年公司蒸汽营业收入为 12.09 亿元，占当年营业收入总额的 21.68%，同比增长 30.53%，是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构成之一。2017 年蒸汽产品成本分析表中，原材料成本 6.81 亿元，同比增长 46.35%，公司称主要系产量增加，煤炭价格上升；2016 年蒸汽产品成本分析表中，原材料成本 4.65 亿元，同比增长 12.95%。2017 年能源行业成本分析表中，原材料成本 7.57 亿元，

同比增长 14.49%；2016 年能源行业成本分析表中，原材料成本 6.61 亿元，同比增长 60.49%，公司称主要系本年产量上升，煤炭价格上涨。蒸汽是公司能源板块的主要产品，原材料成本占能源行业总成本及占蒸汽产品总成本比例均在 80% 左右，在产品产量及煤炭价格持续上涨的情况下，近两年，原材料对蒸汽产品、能源行业总成本影响却呈现不一致的变动趋势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能源行业的主要产品及其营业收入、营业成本占比，并结合近两年蒸汽产品及能源行业成本的具体构成及其对应金额，说明煤炭价格上涨对公司能源行业及蒸汽产品的具体影响，及前后两年造成上述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公司蒸汽定价政策、园区蒸汽销售情况、园区企业落户生产及对蒸汽需求情况，说明蒸汽业务是否具备规模扩张及持续盈利能力。

2. 关于港口业务。2017 年公司港口业务营业收入为 1.58 亿元，同比减少 9.57%，毛利率达到 84.57%。在行业情况分析中，公司称新入驻企业增加，化工品吞吐量将保持平稳增长，而该业务营业收入不增反减。请公司：（1）结合园区新增产能、水上物流需求等情况，分析说明港口业务收入下降的原因；（2）结合销售或提供服务价格、成本构成等情况，说明毛利率是否与同行业水平一致；（3）核实港口业务是否存在关联交易，如是，请补充披露关联交易所占金额及比例，并结合港口业务前五大客户、服务定价等情况，说明该业务对关联方是否存在较大依赖及交易定价是否公允。请公司年审会计师核查并发表意见。

3. 关于光伏业务。2017 年，公司实施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，拟使用 9.64 亿元用于收购 5 家光伏电站项目公司并增资，截止 2017 年底已向上述 5 家光伏电站项目公司累计增资 6.64 亿元。2017 年，光伏业务实现营业收入 0.69 亿元，实现毛利润 0.18 亿元，对公司营业收入及经营业绩影响不大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光伏业务的业绩情况和盈亏状况；（2）结合开工情况、设备运营情况、产能情况、行业政策等事项，说明光伏项目是否达到募投项目预期，及后续是否存在经营或财务风险；（3）结合前述情况，分析说明对光伏公司收购、增资的业务布局，是否有利于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。

4. 关于新收购资产。2017 年 3 月，公司以 2.85 亿元收购了嘉化新材料 98.2838% 股权，并办理完毕工商变更手续。公司与嘉化新材料其余部分股东向嘉

化新材料合计增资 1 亿元，其中公司对嘉化新材料增资 0.99 亿元，增资后将持有嘉化新材料 98.5935%的股权。嘉化新材料成立于 2016 年 10 月，主要从事高性能膜材料生产销售，公司临时公告称，将在嘉化新材料逐步扩大 TA（甲苯氯磺化下游产品）研发生产，来满足市场需求。该子公司 2016 年、2017 年全年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9.61 万元、130.16 万元，净利润分别为-303.19 万元、-1047.06 万元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嘉化新材料的主要产品及业务，经营情况，竞争优势和劣势，未来经营计划及相关风险；（2）结合前述情况，说明对 TA 项目布局的进展是否不及预期，论证该项投资为公司带来收益是否具有可实现性。

二、关于财务数据

5. 关于销售费用。2017 年公司销售费用为 0.80 亿元，同比增长 53.12%，其中运输费用为 0.71 亿元，同比增长 65.12%。营业收入增幅 23.82%，公司销售费用增幅与营业收入增幅存在差异。请公司补充披露：（1）运输费用的构成及本期大幅增长的合理性；（2）结合前述情况，说明销售费用增幅远高于营业收入增幅的原因及合理性。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。

6. 关于管理费用。2017 年公司管理费用 3.21 亿元，同比增长 46.98%，其中研发费用为 1.99 亿元，同比增长 55.47%。请公司：（1）结合研发新增投入、研发项目建设进展等情况，说明研发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，并做同行业对比；（2）结合其他管理费用支出情况，说明管理费用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。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。

7. 关于全年经营性现金流。2017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5.94 亿元，同比减少 54.58%；而当期营业收入为 55.86 亿元，同比增长 23.82%；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.69 亿元，同比增长 30.80%。公司称经营性现金流净额变动幅度较大，主要由于进口原材料信用证兑付。请公司结合采购原材料开具信用证的具体时点、兑付情况、原材料价格波动、销售付款及回款方式等情况，说明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与营业收入、净利润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。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。

8. 关于分季度经营性现金流。2017 年公司各季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-2.29 亿元、0.31 亿元、3.07 亿元、4.85 亿元，各季度营业收入及

净利润环比增减幅度不大。请公司结合所属行业特点、生产经营情况、主要采购及销售政策等情况，分析说明营业收入、净利润与经营性现金流环比变动趋势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。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。

9. 关于无形资产。2017 年公司无形资产期末余额为 2.85 亿元，期初余额为 1.51 亿元，同比增长 88.74%。其中，土地使用权期末余额同比增长 87.06%，污染物排放权期末余额同比增长 251.32%。请公司补充披露土地使用权、污染物排放权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，并结合前述情况分析无形资产期末余额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。请公司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。

针对前述问题，依据《格式准则第 2 号》规定要求，对于公司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说明披露的，应当详细披露无法披露的原因。

请你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之前，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，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。”

公司将及时、积极地对《问询函》所述相关情况向上海证券交易所回复，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，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嘉化能源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五月三日